

证券代码：831378

证券简称：富耐克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月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超硬材料产业园（河南省武陟县河朔大道088号）一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和鑫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和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选举李和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创新与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专业委员会组成情况进行逐个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1、创新与战略委员会

选举李和鑫先生、蔺华先生、范林先生、孙玉福先生、谢军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创新与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李和鑫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2、提名委员会

选举孙玉福先生、谢军民先生、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孙玉福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3、审计委员会

选举谢军民先生、孙玉福先生、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谢军民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选举谢军民先生、孙玉福先生、李和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

会委员，其中谢军民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蔺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蔺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月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李月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1日